

长篇小说



驿动的年轮

韩芍夷 著

南海出版公司

序

鲁枢元

韩苟夷，是一位在海南本土成长起来的青年女作家，她性情散淡，与世无争，接人待物往往退让三分，完全没有时下一些女作家那种耀眼夺目的光芒和飞扬凌厉的神采，于是，我才不怕和她接近，还敢于找她帮我办一点事情。

她先前写的许多短篇小说，我很喜欢，也像她的为人一样，质朴而又蕴藉，于清简处给人以悠长的回味。

大约两年前，她告诉我，想写一部长篇，就是不知自己能否驾驭得了。我赞成她不妨试一试。这次我从内地回到海口，她便拿了一摞整齐的书稿过来，即这部题为《驿动的年轮》的长篇小说。

题目似有些荒诞，连树木的“年轮”都像“驿车”一样滚动起来，我想，这韩苟夷不知在文学上用了几多心思。

小说中写的仍旧是她脚下的海南这片热土，仍然是她熟悉的社会中下层的那些人物，仍然是当下改革开放中大特区的喧闹生活，然而，这部长篇小说无论在思想上或艺术上都达到了新的高度。

小说的故事情节，是围绕着“绿岛”与“光阳”两家旅游公司的“商业竞争”展开的。“绿岛”的创办人林旭东，是一位有

理想、有道德、有能力，也有专业特长的知识型人才；“光阳”的老板区大雄，实际上是海口市井中所谓的“烂仔”，他没有文化，同时也没有廉耻，于是便没有了行动上的禁忌，有的只是健壮的体格与卑污的心机。结局并不难设想：好人斗不过坏人，“绿岛”终于被“光阳”挤兑破产，被“光阳”吞食下去。“烂脸雄”春风得意，林旭东一败涂地。这在海南乃至内地其他地方的商业竞争中几乎是司空见惯的事，人们已经熟视无睹，韩苟夷在她的小说中用形象的画面把它表现出来，在动人心弦的同时也发人深思：发展经济莫非一定要以牺牲人类的天性与伦理为代价吗？

在阅读这部《驿动的年轮》的同时，我正在读日本的一位实业家稻盛和夫与一位人文学者梅原猛关于现代商业社会的长篇对话。稻盛认为，一个优秀的商人应当具有四种品质：哲人的深思、武士的道德、俗吏的权变、农夫的身体；梅原指出，在西方文化传统中，一个真正的商人的形象，是一手紧握着“算盘”，一手高擎着《圣经》的。现代的商人，早已把《圣经》抛弃，两手紧握的全都是“算盘”；哲人的心思与武士的道德早已荡然无存，剩下的只是俗吏的机诈与村夫的强悍，这是人类走向“末世”的征兆。韩苟夷在这部小说中表现出的忧虑，也正在这里。问题不在于一个“烂脸雄”的得计，而在于不少人把这看作“商业竞争”“强者生存”的规律，看作现代人行为的法则。“胜者王侯败者为贼”，以往本是流行于政治、军事斗争中的价值判断，现在很自然地挪用到了经济领域。“赚大钱的是皇帝”，这一旦成了整个社会的精神导向，等待人们的恐怕就不再会是天堂，而只能是地狱。

小说中王纯姑娘的“转向”或曰“反水”，最使人忧伤。她

本是“绿岛”公司一位深受信任的职员，年轻、漂亮、聪明、有上进心，而且怀着一种近乎崇拜的心情暗恋着公司经理林旭东。然而，赚钱的欲望迫使她身不由己地转向她所鄙夷、嫌恶的区大雄，金钱的诱惑毁灭了少女的良知与恋情，在关键时刻，恰恰是她向林旭东捅出了狠狠的一刀，尽管很不情愿，她还是把自己的身体奉献给了“烂脸雄”。读到这里，字里行间都有一股森森冷气袭来，王纯姑娘的“灵活机动”比起“烂脸雄”的无耻歹毒，更让人感到绝望。

小说中的另一位女性“茜”，是林旭东最初的恋人，一位颇具艺术气质与艺术才华的知识女性。她自尊，甚至还有些孤傲；天真，不乏浪漫情怀。小说中说“她的每个细胞都是为艺术而生的”，然而，现实生活对她来说都是一个悲惨的世界：失恋、堕胎、吸毒、卖身、早夭。也许我的神经太脆弱，我甚至觉得作者对这位可爱的女性太过残忍了。于哀悼中，我突然醒悟：“茜”的命运，不也正是“艺术”在现代生活中的命运吗？

程珊，这位本分、善良的女人，“贤妻良母”本是 her 最适合的角色，也最符合她自己的心愿。商业大潮无情地冲破了她家庭的堤防，把她从家庭推上了股市。在交易所那频频跳动着红绿数码的荧屏上，她竟获得了另一种震颤、另一种快感、另一种不亚于婚床上的“通体骚动”，从而，她也就把自己交给了那金色潮水的升降沉浮。

我总觉得韩苟夷对于女性的描写更胜一筹。而女人又是男人的“镜像”，在这部小说中，写女人的同时也就完成了男人，这是一个很有趣的写作现象。三位女人的行止遭际，分别从三个不同的侧面映出林旭东在“事业”、“爱情”、“家庭”三方面的失败，全书还回荡着另一个女人的哀婉与叹息，那便是作

者本人对这一男性主人公的深切同情。

林旭东自己也不能不承认自己的失败，只是他并不甘心。在小说的结尾，他把希望寄托在下一个回合：“我们会重新开始的”。

“重新开始”，意味着什么？

仍然站在先前的立场上与“烂脸雄”之流再战一局？还是转换先前的立场，变得比“烂脸雄”更狠毒？

男人是勇敢的动物，然而也盲目。

倒是女人程珊，直到最后仍然流露出迷惑的神情，喃喃不安地问道：“重新开始，什么重新开始？”

女人这时显得软弱了些，却表现出她的深刻。

“重新开始”，也许是容易的。困难之处在于人们如何寻找到重新起步的那个“原点”。

当今世界上许多文化人都已经喊出了“重新开始”的呼声，也已经开始了对于那个“原点”的探寻。尽管人们还都有些茫然。韩芎夷这部小说的内在的价值，也许正在这里。

1997年9月12日

于琼山五公祠畔

光线很垂直，密度很大，白花花地撒了一路。水泥路很宽很直，轿车行驶在上面，有种飞的感觉。林旭东驾着车，心里像行驶的汽车一样畅快，他从反光镜里瞧自己的脸，他没有对自己的脸做任何评价。评价男人是女人们的责任。他觉得自己有 100 个理由畅快。这些年的辛苦总算有了回报，他终于有了自己的车、自己的公司。当他去买车的时候，他一眼就看中了这辆墨绿色的“海马”。他喜欢冷色调，喜欢沉着、厚重的深颜色，他相信人对色彩的感觉反映了人的性格的一面，厚重意味着坚实，他崇尚坚实且有韧性的人格力量。

“海马”无声地滑入停车场，林旭东从车里出来，锁了车门，把车钥匙装入裤袋，朝前面一栋大厦走去。大厦位于金贸区，金贸区是海口市的金融贸易中心，公司在金贸区办公，本身就是一种广告，它意味着你公司的实力与气派。他的旅游公司在大厦 8 楼的一个套间里办公。8 就是发，是个吉祥数字，在他下海之前，他肯定认为这种说法太没有根据或太俗

气,可现在,在他的潜意识里,他是宁信其有而不信其无。穿过明静的大厅,跨入电梯,电梯无声地上升着,他喜欢这种无声直上的感觉。

林旭东坐在高背旋转皮椅上,他面前是一张宽大的办公桌,油亮的桌面可以映出他的面容,面色黑暗,皮肤的毛孔却清晰可见。

他对着办公桌上立着的一个精美雕塑:在弯弯的月亮上,有一个头戴双翅花帽,两脚长着翅膀,一手持权杖,一手提钱,背负包袱,匆匆赶路的少年,这就是商神墨丘利的形象,是他自己用泥雕的。雕塑它的时候,他踌躇满志,他是搞美术的,他表现自己的理想的时候,用了这种方式,他把它放在办公桌上,为的是让它时时提醒自己,他已经从绘画的领域进入了商海,他现在是一位公司经理,他自己一手经办起这个旅游公司的时候,就已是那个匆匆赶路的少年,他不停地赶路当然是为了获得利润,使他的公司不断地发展、壮大,他需要在这个领域里获得成功。他有许多经商的理由,每个理由都那么堂皇,都那么令人兴奋,震撼人心。他是热爱旅游的,不然他不会去当导游,不会把他搞广告创意及装修设计赚来的钱拿来办旅游公司。他当学生的时候,一到假期,他就外出旅游、写生,大三的时候,他去西藏,当他从高原扛回一个风化的羊头赶到火车站时,才发现袋里只剩下5元,买回广州的火车票,钱肯定是不够的,他在站台上徘徊,脑里闪现着无数个混上火车的办法。站台上开始检票,候车室的旅客排起了长队,他悟到了什么,飞快地奔向售票处,买了一张月台票,然后跑回候车室,紧跟着一位单身女士,装做替女士提行李、送女士上火车的朋友,终于混上了火车。他选好了一个硬座底下可以睡觉的地

方。他找了硬座上的一位姑娘，把自己的困难全盘托出，请求姑娘帮助。姑娘是位很朴实的村姑，看了他几眼后，把自己的票给了他，自己上了厕所。他逃过了列车员的检票，一路平安无事，只是到了出口处检票时，他才被发现了，他被扣在一个小房里，等待着学校来人，学校迟迟没有来人，他被整整关了12个小时，真正饥饿的滋味就是在这小房里体会到的。在火车上，他就没有吃多少东西，铁路的保卫人员把他锁在小房后，就不知去向，只有在吃饭时间就出现在他面前，手里托着饭盒，狼吞虎咽，他闭着双眼，但很响的咬嚼声直撞耳膜，他口腔运动着，喉咙干涩，肠子仿佛被千百只手揪着，他直想吐，肚子里却已没有什么可吐出的了。他要求保卫人员给点水喝。你这种人尿都不给你喝，还给你水喝。保卫人员对他居然还提出要求感到愤怒，扔下那句话后扬长而去。屈辱感骤然而生。多年以后，许多事情都可以忘却，但小房里的那种饥饿与屈辱交织的感觉却难以忘怀。从那以后，他开始去校外兼职，拼命赚钱拼命旅游。十几年过去，他终于自己办起了这个旅游公司。

“笃笃。”

“请进。”

秘书王纯进来：“林总，安小姐来了。”

“好，请她进来吧。”

王纯引一位小姐进来。“这是公司总经理林旭东先生，这是安珂小姐。”王纯介绍，然后退出。

“请坐。”林旭东边指着沙发，边打量着安珂。

林旭东拿出她的人才交流表，边看表格的内容边品味着她外表给他的感觉。安珂，28岁，西北旅游学院毕业，在西安

曾任专职导游，有导游资格证；高挑，皮肤黧黑，五官端正，短发，青春。一身牛仔服、健美、自信。他的脑里正评判。

“来海南后，第一次来应聘导游吧？”

“是的。”

“会讲粤语吗？”

“不会。”

“海南话呢？”

“不会。”

“会听吗？”

“不。”

一连三个不，使她的表情显得不那么自信了。“我虽然不懂粤语和海南话，但我相信自己会带好团队的。来海南旅游，不少是内地来的。”

他看得出她是很迫切需要这份工作的。“公司刚成立，待遇不很高……”

“我相信公司会越办越好的。”她反应很快。

他很欣赏她这句话，同时喜欢上了她颧骨上的黑斑，它使她的面部表情显得丰富而生动。他不明白女人们为什么那么心急火燎地消灭这些斑点，没有这些斑点，女人们的脸该是多么的呆板与单调啊。

“好，你被聘用了，试用期三个月。”

笑容长久地驻在她脸上的时候，他发现她的牙齿比常人的白。

他松了一口气，公司员工的招聘，总算结束了。

“林总，这是汇通酒店报的价格表。”外联部的杨林进来。

他接过表看了看，又递回给杨林：“这百分之三十优惠的

价格还是可以接受的。你去酒店看看他们的设备、客房及餐厅的情况，再跟他们签协议。”

“好，我马上去。”

目送杨林出去，他感到欣慰，他的公司终于如期地运转起来。公司的几位员工，都是他通过人才交流中心招聘来的，他从近百名应聘者中选了5名，他相信自己的眼光。筹集资金，跑工商局，填登记表，他都没感觉到自己是个经理，只有面对着应聘者面试那一刻，他才真正意识到自己已经是个经理了，他拥有了挑选他们的权力，他拥有了指挥他们的权力。他喜欢看到被录用的员工对他发出的感激的目光，那些目光让他的心速加快，快乐迅速膨胀，他感到当经理的惬意是从那一刻开始的，他似乎对当经理更有信心了，干劲更足了，对员工的要求更严格了。在公司里，他是经理，他让他们知道，踏入他的办公室与踏入别的办公室是有所区别的。

他决定由自己发起搞一次中学同学聚会，目的是为了广交朋友，连络感情。多个朋友多条路，少个朋友多堵墙。他知道，在这个社会，几千年传统文化力量衍生出的关系网，于现在的他，是那么的不可分割。他找出能够找到的同学的地址、电话号码，一一地给他们写信，打电话，再通过他们通知跟他们有联系的同学。他干这项工作的时候，心情很迫切，他知道这当然不是他对他们多么有感情，多么想念他们，但他需要他们，在现在或者将来的某个时候。他从前是不善于搞这类活动的，可他现在必须这样做。

聚会是在海口一家著名的火锅城举行，这是一个很宽阔的露天火锅城。在夕阳余辉已尽，城市华灯初上的时候，在这

种地方吃自助火锅，另有一番情趣。这令他想起了从前与妻子一起吃火锅的情景，从前吃火锅是没有现在这样气派且名目繁多的，从前吃火锅总是在阴冷的天气中坐在小店的一隅，通过那一炉碳火及一个不小的锅及锅里简单的内容来调动胃口填充肌肠享受温暖，那时候食物不丰富但感觉温馨，那时候他和妻子就是通过我为你煮一块肉，你为我挟一根菜来传递爱情的。他已经许久没有这种心情来回忆起这些浪漫的往事了。王纯把一切都安排好了，现在只等待客人入座了。他绕了一圈，看看表，时间快到了。他站在门口恭候。这次聚会，是他宣传自己的公司的第一步。他的同学，分布在海口市的各个行业，各行业在全国都有同行，来海南观光旅游是他们的同行的人心所向，如果他们的同行来旅游都由他的公司来接待，前景是非常的乐观。这样想，他也乐观起来，有同学进来，他也更加热情起来。

30 几位男女同学毕业十几年后，终于相聚了，4 张圆桌有着四道光环。火苗在钢制的酒精炉里跳动着，水在钢制的小锅里滚动着，友情，热情也从这热腾腾的气氛中达到了高潮。他在同学间绕了一圈，每跟一位同学打招呼，就递上一张名片。

“旅游公司，你怎么也干起旅游来啦？”有人惊诧起来，他一看，是位腰身很短的有很多油的男人。

“你是……你是大雄？好家伙，发福啦！”他右手握着大雄的手，左手拍拍大雄的肩膀。

“你怎么不去当画家，却跑来与我同行呀？”大雄也递给他名片，他一看，光阳旅游公司经理区大雄。

“同行是冤家呀。”

“别这样说，咱们互相帮助。”大雄操起短胖的手，无名指上一只硕大的金戒指在他眼前閃閃烁烁。

“好说好说，有空一起喝茶。”他忙着去招呼别人。“哟，阿霞，你终于来了。”

“有大经理请，我能不来吗？”那位叫阿霞的女人向他露出娇态。阿霞是他们那届的校花。他是那届考上大学的极少数之一，在校时，两人话不多，但同在一场合常眉来眼去。

聚会的气氛很令他满意，看情形，大家也满意。他示意王纯拿出了印着绿岛旅游公司字样的广告T恤，他亲自把T恤送到每个同学手里，“礼轻情重。”他边送边说，这当然是客气话。他想。他甚至觉得自己有点假惺惺。

大伙兴高彩烈，感谢声嗡嗡做响，感谢这顿火锅感谢这件衣服感谢这次聚会，混乱中，阿霞乘机向他膘了一下媚眼，从他手中多抽走一件T恤。他笑笑，不出声。

“大伙静一静，下次聚会，我来请——到火山口吃羊肉。”大雄宣布。

欢呼声一齐响起。他盯着大雄，想，大雄脸上的油腻，蚊子一碰肯定会跌断腿。

同学聚会的结果是有成效的，阿霞很快就给他打来电话。

“是大经理吗？”

“是经理，但不大。”

“听出来我是谁了吧。”

“听不出来，能用这样腔调跟你说话吗？有何指示。”

“让你请我喝茶。”

“好说。”

“这不是开玩笑，我们单位要召开一次全国性的会议……”

“具体的留着喝茶时说吧，你说，在哪喝茶最好。”

“在伴侣咖啡屋。”

“OK。”

他开着车到“伴侣咖啡屋”的时候，阿霞已经在门口等候。

“伴侣咖啡屋”名符其实，灯光暗幽幽的，两人座的包厢似的座位软绵绵的。他们相对就座。他为她选这个地方而感觉不自然。这地方适于情人而他们不是情人，他们应该坐在阳光灿烂的地方。他们仅是中学同学，尽管他们曾经眉来眼去过，那已是十几年前，那时的目光很朦胧，很说不清，以至现在要回忆起来很费劲。看看眼前的她，已是一个少妇，通体都在膨胀，目光不婉约，表情不含蓄，面肌松松垮垮，只有盘在脑后的长发，还显出几许少妇的风韵。

“这些年来，你过得还好吧？”

“怎么说呢？也好也不好。”

“那就说好的。”

“我的工作很努力，混得还不错。不好的……”她停顿一下，“我的婚姻生活失败了。”

他不知如何安慰她，他为她斟上了桂圆茶。

“在这个世界上，你相信会有男人真心实意地爱你几分钟吗？”她带着失意而又有几分嘲弄的口气说。“我不该对你说这些，让你见笑了。”她端起了茶杯，轻轻地呷。

“哪能呢。”他心里突然感动了起来，一个情场失意的女人，一个很多年没有交往的女人，第一次单独在一起，就这么直率地向你诉说。“生活总是不断发生变化的。”他又往她杯

里斟茶。“你还要什么点心吗，蛋糕、多士、三明治？”

她摇摇头，眼睛直视得他不敢对视。“你呢？”

“我还算顺利，老婆是一个很好的女人。只是公司刚办，还得靠朋友帮忙。”他松了一口气，话题终于进入了正题。

“我们将开一次全国性的会，报名参加的已有 50 多人，会后准备组织环岛旅游，我们想把环岛旅游包给旅游公司。”

“包给我们公司吧。”

“所以我给你打电话。”

“这事你能做主吗？”

“没最后决定，估计问题不大，你报个价吧。”

他掏出笔，正要写下单价，她抽走了他的笔。“算了，你回公司后给我发一份传真吧。你能陪我吃晚饭吗？”

他觉得自己已没有选择的余地。

阿霞的表情，呈现了兴高彩烈，马上建议去“东坡饭庄”。

“东坡饭庄”与“伴侣咖啡屋”截然不同，场地与设备明窗净几，空气流通，光线明亮，往饭桌边一坐，心情也豁亮起来。这是一间很上档次的饭店，凭着阿霞对饭店的选择，使他意识到阿霞决不是等闲之辈，与阿霞的交往必须小心而谨慎。

“我在接待科，有客人来，经常带来这里。”

“你们公司规模很大吗？”

“在海口市算是个大型国营企业，我是经常吃公款的人。”阿霞的话语里带有几分自豪，面部表情也因为自豪而显得生动起来，这使他对她提起了兴趣，少妇的风采比少女的风采更耐人寻味，慢慢瞧来，她还是比较耐看的。阿霞被看得扭捏起来，但低头的时候仍不忘记向他投去一个媚眼，他赶快收敛住

自己的目光。她是值得他多看几眼不厌，但还不足以使他动心，他现在没有心思来勾引女人。

“反正是吃‘阿公’的，要多大方有多大方。我们是私营的，吃的是自己的血汗钱。”

“得了，一开始就喊穷了，是不是不愿意请这一顿呀。”阿霞努起了嘴，佯怒的样子。

“不、不、不。”他觉得她的表演像幼儿园的小朋友，让他觉得恶心。“你喜欢吃什么，尽管点。”他把菜谱递给她。她点菜的时候，他有点想念妻女来，有点讨厌这女人占用他这么多的时间，如果不是为了接到团队，他会起身说去洗手间然后从那溜掉，让这女人自己请自己吃饭去。他为自己想象中的恶作剧得意得情不自禁，笑容侵占着脸庞。

“点这些，可以吧。”阿霞以为他对她点的菜表示赞赏。

他继续笑着，不置可否。

“来，为我们有机会合作干杯。”阿霞举起了酒杯，表情暧昧。

他也举起了酒杯，与她碰杯。他理解这情场受挫的女人的落寞与寂寞难耐。嘴唇触摸到了冰凉的杯沿，眼睛注视着前方，一个身影出现在他的视线内，他停止了全部的动作。

“你怎么不喝？”阿霞扭头望一下，再看他。

“哦。”他回过神，仰脖把酒喝了，眼睛还在跟着那身影。是她，没错。他在肯定自己的判断的时候，内心的骚动也强烈起来，血液在血管里快速地流动着，他以为她没有生活在这个城市，他以为这辈子再也见不到她了，他知道她对于他的力量，他知道她的故意惩罚，女人的心一硬起来，就硬似钢铁，女人一旦不想当好女人的时候，邪气会淹没她整个世界。可苍

天在上，她又在他面前出现了，他快步走到门口，那身影正钻入一辆黑色的“奔驰”。“奔驰”很快就消失在他的视线内。他沮丧地回到饭桌边。

“这么急，什么事？”阿霞表情关切。

“一位熟人，没遇上。”他往杯里倒酒，提起杯，“喝。”他没与阿霞碰杯，又干了。他又往杯里倒酒，阿霞把杯拿走，“别喝了，你还要开车。”

“那就吃饭吧。”他觉得此刻一点也不愿意跟阿霞呆在一起。他恐怕自己多瞧她一眼会增加厌恶感，便低头吃饭。饭桌上气氛很沉闷，“吃，多吃一点。”他指着菜，打破了沉默。

“什么人这么重要，使你眨眼间就判若两人。”

“没什么，旅游团的事……”

“我已经受了贿，当然是要促使这事办成。”见他说了话，阿霞又有了情绪高昂的势头。“你的舞跳得怎么样？这里的舞厅在市里还是数得上的。”

他一听，心里暗暗叫苦，这阿霞大概有10年没有与男人交往了吧，劲头怎么这么足呀。“不，我的舞是最蹩脚的。”乘阿霞还没反映，他赶快转移话题，“这顿饭，吃得还好吧。”

“还好。”

“服务员，结帐。”他喊。把帐结了，他说：“我晚上还有事。我送你回去？”

阿霞无奈地点点头。

程珊接到林旭东不回来吃饭的电话后，只是“哦”了一声，便放下话筒，这是这个星期以来她接到的第五次这样的电话。这使她突然意识到从今以后她将要充当一个新的角色了。她

是很看重林旭东的，从她当他的老婆那一天起，她就以他为轴心，不断地调节自己来适应他。她对此毫无怨言。他已是公司经理了，他有很多的应酬，他有很多的事务，他总早出晚归，精神抖擞地出去，满脸疲惫满口酒气地回来，身体一沾床就呼呼大睡。她除了全心全意地为女儿丈夫服务外，没有别的事可干。她除了跟女儿说话外，没有谁与她说话，女儿上幼儿园，她自己呆在家里的时候，她常常怀疑自己会丧失说话的功能，有时，为了证实自己这种能力的存在，她拿起一本书，大声地朗读起来。有时，又觉得自己很可笑，很神经质，她把这些不适应都压在心底。她就是这样来度过这些天的，她希望这样的日子是暂时的，等他的公司步入正轨后，他们又恢复从前那样的家庭生活。

“园园来吃饭。”她唤女儿。

“我要等爸爸回来才吃了。”

“爸爸不回来吃了。”

女儿马上嘟起了嘴：“爸爸为什么总不回来吃饭呢？”

“爸爸忙。”她给女儿盛饭。

“爸爸为什么总忙呢？”

“因为公司刚开张，有许多许多干不完的事呀。来，我们吃饭。”

女儿很不情愿地坐到餐桌旁，双手托着腮帮：“我有好多好多天没跟爸爸一起吃饭了。”

“可爸爸不回来吃饭是有原因的，不是吗？你先吃饭，等爸爸回来了，我们再给他提意见，不行吗？”

女儿这才拿起筷子，慢吞吞地往嘴里拨饭。

林旭东一踏进家门，程珊已候在门口，她为了成就他，停